

证券代码：300431

证券简称：暴风集团

公告编号：2016-101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收到证监会关于不予核准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 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不予核准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决定》。

决定主要内容如下：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于 2016 年 6 月 7 日举行的 2016 年第 41 次并购重组委会议，依法对公司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进行了审核。

并购重组委在审核中关注到，公司申请材料显示，本次交易标的公司盈利能力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并购重组委认为，不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的相关规定。并购重组委会议以投票方式对公司方案进行了表决，同意票数未达到 3 票，方案未获通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依法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作出不予核准的决定。

公司董事会收到中国证监会不予核准的决定后，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全面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的监管要求，并积极维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时结合公司的“DT 大娱乐”战略布局及相关业务的实际情况，继续认真审慎研究本次重组方案；并将在 10 日内对是否修改或终止本次方案作出决议，并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7日